

B022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0-108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减资事项:中江物流有限公司
●减资金额: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0,000万元减至人民币16,470万元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同意中江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江”)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0,000万元减少至人民币16,470万元,公司及安徽港口集团芜湖物流公司持股比例不变。本次减资完成后中江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 减资主体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江物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97MA2POCGN6D
法定代表人:傅继久
注册资本:4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年9月7日
住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朱家桥外贸码头办公楼
经营范围:货物装卸、船舶租赁、国际海上、陆路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水路普通货物运输,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铁路运输,道路运输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比例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51%
安徽港口集团芜湖物流公司	49%

(二) 财务数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292,960,584.25元,净资产289,294,513.48元,营业收入8,519,935.20元,净利润5,934,800.27元。
截至2020年5月30日,总资产291,605,522.10元,净资产289,936,596.40元,营业收入7,071,037.67元,净利润642,082.92元。

二、减资对公司的影响
北京中江物流减资是根据公司战略及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与安徽港口集团芜湖物流公司经协商一致所进行的,有利于进一步整合资源配置、优化公司对于子公司中江减资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产生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减资完成后,中江海运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0-106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最早可追溯到1986年成立的中信会计师事务所,至今已有延续30多年的历史,是国内成立最早、存续时间最长,也是唯一一家与当时国际“六大”之一道明国际有七年合作经历的本土会计师事务所。2006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经司法部公告正式设立,2012年,信永中和与有限责任合伙人成功转型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甲号富华大厦A座8层,注册资本3,600万元。

(二)具有从事以下业务资质:
1、《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业务》;
3、《首批获从事非诉讼审计业务》;
(4)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
信永中和是首批获得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从事过大量各类证券服务业务,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专业队伍。
信永中和总部位于北京,并在深圳、上海、成都、西安、天津、青岛、长沙、长春、大连、广州、银川、济南、昆明、福州、南京、乌鲁木齐、武汉、杭州、太原、重庆、南昌、合肥和郑州等地设有23家境内分所。
信永中和是第一家在自主品牌走向世界市场的本土会计师事务所,于2014年正式成立创建ShineWay International(信永中和国际)国际审计网络,并在香港、新加坡、日本、澳大利亚、巴拿马、埃及、马来西亚、泰国、印度、印度尼西亚、德国、台湾、泰国等国家和大陆设有13家海外成员所,66个办公室。2019年度在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Bulletin(国际会计公报,简称IAB)公司的全球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排名中位列第19位,是中国乃至亚洲地区会计品牌获得的最高排名。

2.人员信息
信永中和首席合伙人叶卫明勋先生,截止2020年6月30日,合伙人(股东)128人,注册会计师1814人(2019年末为1666人),从业人员数量5919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900人。
3.业务规模
信永中和2019年度业务收入为27.6亿元,净资产为1.2亿元。
信永中和2019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00家,收费总额3.4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建筑房地产业、电力热力和燃气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与仓储物流业、金融业、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等,资产均值在196亿元左右。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聘请职业保险并溢函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19年度所投的职业责任赔偿限额为1.5亿元。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形。
近三年,信永中和受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次,行政监管措施七次,无刑事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现任项目负责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马军伟,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自1987年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
现任独立复核合伙人:张新根,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自2001年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IPO申报和年报审计服务,拥有比较丰富的上市公司等项目的工作经验。
现任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张瑞娟,中国注册会计师,自2006年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及相关诚信情况
本次拟聘任的项目签字合伙人、独立复核合伙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均具有丰富的行业服务经验,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本次拟聘任的项目签字合伙人、独立复核合伙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我处分的情况。

(三) 审计收费
参考市场定价原则,综合考虑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及投入的工作量,公司及子公司拟支付信永中和2020年度审计费用总额125万元(其中,内控审计费用30万元),较上年审计费用同比增长无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2020年12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第三届审计委员会充分审议了拟续聘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等资料,认可信永中和的专业能力和专业性、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认为其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职业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胜任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
(二)经充分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出具《长久物流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信永中和及其为公司提供2019年度审计服务的过程中,恪尽职守,严谨遵守会计准则、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和职业道德规范,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与内控审计机构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三)2020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四)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0-107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高波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董事会秘书张敬军出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艾铁彪 2,766,648,478 99.859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艾铁彪	12,462,454	91,204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本次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单独统计7%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3、王任飞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海南)事务所
律师:张正、韩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证券代码:601866 证券简称:中远海发 公告编号:2020-091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20年12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171号远洋宾馆二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2.出席会议的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人数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74	170	64.678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4人,董事王任飞先生、蒙小亮先生、王兵先生、郭云列先生、陈丽琼女士、王瑶雯女士因公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高波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董事会秘书张敬军出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向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出租集装箱船舶的议案
审议过程: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70,375,996	99,8886	289,900
H股	626,074,406	98,9719	100,000
普通股合计:	896,450,402	99,8604	389,9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2、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0人,董事王大德先生、孙庆生先生、徐非执行董事徐先生、非执行董事姜先生、高翠先生、程晓峰先生、独立董事曹洪平先生、高海月女士、Gronow Jack先生、陆建良先生、张卫华女士因另有工作安排,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
公司监事单独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监事会主席叶红军先生、朱媚女士因另有工作安排,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三、董事会秘书张敬军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向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出租集装箱船舶的议案
审议过程: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70,375,996	99,8886	289,900
H股	626,074,406	98,9719	100,000
普通股合计:	896,450,402	99,8604	389,9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2、公司在任董事3人,出席2人,监事高波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董事会秘书张敬军出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向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出租集装箱船舶的议案
审议过程: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向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出租集装箱船舶的议案	270,375,996	99,8886	289,900

本次股东大会第1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公司直接控股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均回避了相关议案的表决。
三、(律师见证意见)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林琳、顾晓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公章和律师见证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印鉴的股东大会决议;
2、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制作的其它文件。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9日

兰州新区对外投资项目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兰州新区对外投资项目终止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终止“兰州新区汽车物流多式联运基地”项目,并注销项目公司甘肃长久物流有限公司。
●上述事项未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投资项目情况概述
2018年8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兰州新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同意公司与兰州新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公司拟在兰州新区投资建设“兰州新区汽车物流多式联运基地”项目。并完成项目公司注册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有关本次对外投资的具体投资请参见公司于2018年10月14日、2018年10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长久物流关于与兰州新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9)、《长久物流关于兰州新区对外投资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4)。

(一) 项目原计划投资情况
拟在所在地建设占地约180亩的兰州汽车物流多式联运基地,主要建设内容为在获得土地使用权限基础上,建设长久兰州汽车物流多式联运基地、汽车供应链智慧物流及汽车金融服务平台,并成立项目公司,项目总投资总额为2.4亿元人民币。
(二) 投注项目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甘肃长久物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100MA74F0KQ3Q
法定代表人:高泽宇
注册资本:4,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年11月09日
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秦川园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孵化基地811室
经营范围:道路货物运输、多式联运、运输代理、仓储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及其他可自主经营的无需许可或审批的项目(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100.00元,净资产-5,272.50元,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3,757.5元。
截至2020年9月30日,总资产6.00元,净资产-5,272.50元,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0元。
二、投资项目终止原因
本项目原计划“一带一路”在西北地区多式联运的经营规划,但由于公司对西北地区投资规划进行了调整,同时当地政府提供的土地无法满足业务开展需求,继续实施项目存在经营风险,为降低公司风险,经与兰州新区管委会协商一致,现终止该项目。

三、终止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长久兰州汽车物流多式联运基地”项目是根据公司战略及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与兰州新区管委会协商一致,由于公司并未取得项目土地,因此公司本次终止“长久兰州汽车物流多式联运基地”项目不会对整体业务发展产生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项目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销后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备查文件
长久物流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0-109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启动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现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第四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算起。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本次董事会会议:

1、提名唐永生先生、李桂芳女士、张鹏翔先生、刘大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候选人简历附后);
2、提名李冰女士、迟玉慧女士、林有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候选人简历附后);
3、公司独立董事李冰、迟玉慧、张云川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审慎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候选人在任职资格方面拥有履行董事职务所必需的能力和条件,能够胜任董事岗位的职责,未发现存在《公司法》以及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形和内幕人员且尚未披露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上市公司有关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提名人的提名资格、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名,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提名赵红女士、吉丽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算起(上述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三、其他说明
为确保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仍将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监事义务和职责。
附件:公司第四届董事候选人简历、第四届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0-110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长;吉林省祺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广西长久汽车投资有限公司广西大区总经理;广西长久汽车投资有限公司事业部总经理。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0-110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日期:2020年12月25日
●本次会议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2月25日
(三)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12月25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北京市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长久物流)
(四)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2月25日至2020年12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拟参加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1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202	选举李冰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李桂芳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刘大为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选举迟玉慧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李冰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林有来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401	选举赵红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402	选举吉丽红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020年12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第1项议案经2020年12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0年12月1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特别提示事项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表决权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事先完成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提示。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不同股票的同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持有其不同股票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了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权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数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的投票数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七) 会议登记及投票时间
1、会议登记:本次会议在会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在册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符合会议出席条件的股东可于2020年12月20日及2020年12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7:30)到北京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方式登记。(联系电话:010-57356900)
2、符合会议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持股股东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出席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和法人代表私章)。
3、符合会议出席条件的社会公众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代理出席的,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入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北京市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124
电话:010-57356909
联系人:王瑶雯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女)代表本人(单位)出席2020年12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股票
受托人:持普通股股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一、会议系统投票情况:北京市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124
电话:010-57356909
联系人:王瑶雯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女)代表本人(单位)出席2020年12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股票
受托人:持普通股股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一、会议系统投票情况:北京市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124
电话:010-57356909
联系人:王瑶雯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女)代表本人(单位)出席2020年12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股票
受托人:持普通股股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一、会议系统投票情况:北京市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124
电话:010-57356909
联系人:王瑶雯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女)代表本人(单位)出席2020年12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股票
受托人:持普通股股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一、会议系统投票情况:北京市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124
电话:010-57356909
联系人:王瑶雯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女)代表本人(单位)出席2020年12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股票
受托人:持普通股股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一、会议系统投票情况:北京市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124
电话:010-57356909
联系人:王瑶雯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女)代表本人(单位)出席2020年12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股票
受托人:持普通股股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一、会议系统投票情况:北京市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124
电话:010-57356909
联系人:王瑶雯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女)代表本人(单位)出席2020年12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股票
受托人:持普通股股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一、会议系统投票情况:北京市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124
电话:010-57356909
联系人:王瑶雯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女)代表本人(单位)出席2020年12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股票
受托人:持普通股股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一、会议系统投票情况:北京市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124
电话:010-57356909
联系人:王瑶雯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女)代表本人(单位)出席2020年12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股票
受托人:持普通股股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一、会议系统投票情况:北京市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124
电话:010-57356909
联系人:王瑶雯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